

**国联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9
2.4 信息披露方式.....	9
2.5 其他相关资料.....	9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10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3.2 基金净值表现.....	10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6.4 报表附注.....	21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7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2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4
12.3 查阅方式	5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06918
交易代码	0069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4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93,648.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投资下行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基金的资产配置通过结合宏观基本面分析和风险平价策略确定。</p> <p>根据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面因素、金融市场的利率变动和市场情绪，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及相对投资价值进行评估，以风险平价策略作为资产配置的核心策略，根据不同类投资品种的波动率、最大回撤等，动态调整各类投资品种的配置比例，使得风险水平较高的资产被赋予了较低的配置权重，将整体风险控制在预先设定的水平内，同时追求更好的市场收益，从而实现较好的经风险调整的投资收益。</p>

本基金设置稳健的目标风险水平，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符合条件的混合型基金）的战略配置比例为 25%。在确定本基金权益类资产战略配置比例 25%的前提下，本基金对各类投资品种的风险水平进行密切跟踪，结合组合的实际表现，对组合进行定期调仓评估，并根据市场变化进行动态微调，其中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依据战略配置比例上浮不超过 5%、下浮不超过 10%，最终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2、基金投资策略

在确定资产配置比例后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基金数据进行分析，重点考察风格特征稳定性、风险控制和合规运作情况，并对照业绩比较基准评价中长期收益、业绩波动和回撤情况，得出适合投资目标的备选基金，构建基金组合。

定性方面，主要是指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子基金的定性调研进行评估，评估内容包括基金经理的投资理念、性格特征、盈利模式、投资决策流程、投资团队及风险控制等方面。

定量方面，本基金主要基于量化度量指标，从收益能力、稳定性和风险水平对基金进行评分，对各类基金进行优选。具体如下：

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本基金重点参考历史年化收益率、历史年化波动率、重仓持股等因素，选择长期稳定、业绩优良基金进行投资；对于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重点参考标的指数表现、跟踪误差、超额收益等因素，选择长期优胜者进行投资。

混合型基金重点考察基金经理的投资风格，本基金将主要选择投资风格稳定、成熟的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此外，本基金将选择预期风险收益水平明确的基金进行投资，如绝对收益对冲策略和避险策略基金等。

主动管理的债券型基金，本基金重点参考历史年化收益率、历史年化波动率、重仓持债、平均久期等因素，选择长期投资业绩稳定、流动性较好、信用风险识别度高的基金。对于被动管理的债券型基金，重点参考标的指数表现、跟踪误差等因素。

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重点参考历史年化收益率、持有人构成等因素，选择基金规模大、持有人结构合理、长期业绩稳定的货币市场基金。

大宗商品基金，本基金重点选择具备有效抵御通胀、与其他资产的相关度低的基金。

在定性和定量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持续跟踪评估，并依此建立子基金组合，从而获取长期稳定的收益。

3、股票投资策略

（1）在股票投资中，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其中经营稳健、公司治理较好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上市公司的估值指标，同时兼顾上市公司的成长性指标和财务指标，以挑选具有估值优势、成长优势和财务优势的个股；本基金将从行业发展前景及地位、公司管理水平和治理结构、核心竞争力等几个方面对个股进行定性分析，以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

（2）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港股投资。

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将综合考虑行业特性和公司基本面等因素，寻找具有相对估值优势和较大成长潜力的投资标的。在行业特性方面，将优先选择行业成长空间大，符合国家政策鼓励、扶持方向的行业；公司基本面方面，优选公司成长性好、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财务指标较为稳健的公司；在估值方面，综合考虑市盈率、市净率、重置价值、A-H 溢价率等估值指标，选择具有相对估值优势的公司。通过对备选公司以上方面的分析，本基金将优选出具有综合优势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行业趋势、估值水平等因素进行动态调整。

4、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

利用宏观经济分析模型，确定宏观经济的周期变化，主要是中长期的变化趋势，由此确定利率变动的方向和趋势。根据不同大类资产在宏观经济周期的属性，即货币市场顺周期、债券市场逆周期的特点，确定债券资产配置的基本方向和特征。结合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分析，为各种稳健收益类金融工具进行风险评估，最终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配置。

	<p>(2) 类别配置/选择：主要依据信用利差分析，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p> <p>本基金根据利率债券和信用债券之间的相对价值，以其历史价格关系的数量分析为依据，同时兼顾特定类别收益品种的基本面分析，综合分析各个品种的信用利差变化。在信用利差水平较高时持有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可分离可转债等信用债券，在信用利差水平较低时持有国债等利率债券，从而确定整个债券组合中各类别债券投资比例。</p> <p>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资产支持证券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全方面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p> <p>6、权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的投资。综合分析权证的包括执行价格、标的股票波动率、剩余期限等因素在内的定价因素，根据 BS 模型和溢价率对权证的合理价值做出判断，对价值被低估的权证进行投资，或利用权证进行风险对冲。</p>
<p>业绩比较基准</p>	<p>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5%</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是目标风险系列 FOF 产品中风险较低品种（目标风险系列根据不同风险程度划分为五档，分别是保守、稳健、平衡、积极、进取）。本基金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p> <p>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等风险。</p>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华	李申
	联系电话	021-38992888	021-60637102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cpicfunds.com	lishen.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4766/4007000365	021-60637111
传真		021-50151582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1	100033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田国立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pic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2,449.20
本期利润	177,983.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3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29,979.5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6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323,627.5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6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6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8%	0.17%	-0.36%	0.21%	-0.12%	-0.04%
过去三个月	0.92%	0.17%	1.91%	0.25%	-0.99%	-0.08%
过去六个月	1.26%	0.22%	1.98%	0.33%	-0.72%	-0.11%
过去一年	7.67%	0.24%	8.53%	0.33%	-0.86%	-0.09%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62%	0.23%	16.27%	0.32%	-0.65%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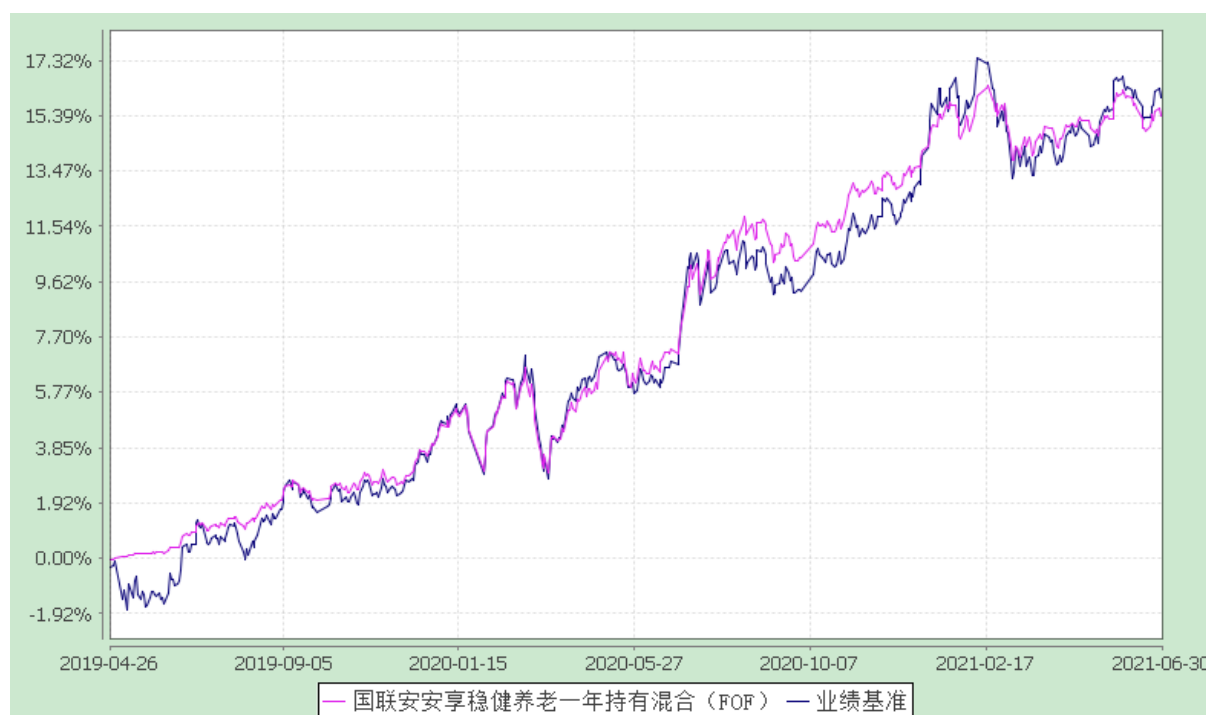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生效；

- 3、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第一家获准筹建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其中方股东为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内领先的“A+H”股上市综合性保险集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资产管理公司；外方股东为德国安联集团，是全球顶级综合性金融集团之一。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拥有国际化的基金管理团队，借鉴外方先进的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经验，结合本地投资研究与客户服务的成功实践，秉持“稳健、专业、卓越、信赖”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中国基金业最佳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代望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04-26	2021-02-26	13 年 (自 2008 年起)	代望涛先生，硕士研究生。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担任 Moody's KMV 金融工程师、信用衍生品研究员；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方正证券研究所固定收益研究员；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7 月历任诺德基金固定收益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鑫元基金专户投资经理。2016 年 8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专户投资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2 月担任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
沈丹	本基金基金	2021-01-27	-	11 年	沈丹女士，硕士研究生。2010

	<p>经理、曾兼任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p>（自 2010 年起）</p>	<p>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2 月在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7 年 3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兼任国联安鑫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兼任国联安鑫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兼任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7 月兼任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兼任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兼任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兼任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兼任国联安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兼任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起担任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p>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经济基本面处于逐步恢复后小幅回落态势。CPI 和 PPI 数据 1 到 5 月均呈增长趋势，在 5 月达到极值后 6 月小幅回落。社融增速基本保持稳定，但 6 月增速也有所放缓。新冠疫情反复、芯片短缺等问题会成为短时掣肘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从两会经济目标和政策基调来看，增长压力减轻、通胀容忍度提升、信贷稳步回落是短期内的经济主旋律。

资金面，央行始终强调要维护经济大局总体平稳，灵活精准实施货币政策，因此市场流动性预期中期不会出现急转弯。

上半年，股债两市均呈震荡走势。权益市场波动加剧，但新能源、医药和有色金属板块总体依然强势，消费、金融、地产板块在六月之后明显回落，走势偏弱。固收市场震荡频率加剧但震荡幅度收窄，在资金面持续宽松和经济长期缓慢衰退的市场大预期下，债券在 7 月初迎来强势上涨。上半年，权益投资以消费、金融板块为主，略偏保守。固收投资主要持有交易所中长期利率债，追求稳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本基金权益投资将继续关注新能源、医药、有色金属和军工等热门板块，寻找投资机会，同时密切关注权益市场可能出现的边际变化信号，注意控制风险。固收投资方面，预计收益率震荡中下行的大趋势未变，本基金将继续持有中长期利率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内部建立估值工作小组对证券估值负责。估值工作小组由公司运营部、权益投资部、交易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量化投资部、研究部部门经理组成，并根据业务分工履行相应的职责，所有成员都具备丰富的专业能力和估值经验，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估值决策，估值决策由估值工作小组成员 1/2 以上多数票通过，量化投资部、研究部、权益投资部对估值决策必须达成一致，估值决策由公司总经理签署后生效。对于估值政策，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充分沟通，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对于估值结果，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详细的核对流程，达成一致意见后才能对外披露。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基金估值的政策和流程的适当性与合理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

基金管理人拟通过持续营销活动，增加基金规模。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35,212.82	615,967.23
结算备付金		15,392.80	10,770.89
存出保证金		695.67	82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1,215,955.00	14,125,879.82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10,145,005.00	12,874,799.82
债券投资		1,070,950.00	1,251,08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60,000.00	2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477.24	925,885.90
应收利息	6.4.7.5	18,162.37	19,461.7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12.97	76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1,473,908.87	15,899,556.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14,955.08	1,352,315.18
应付管理人报酬		4,502.58	5,684.27
应付托管费		1,070.85	1,726.9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	-
应交税费		-	0.31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29,752.78	60,000.00
负债合计		150,281.29	1,419,726.7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9,793,648.00	12,681,673.63
未分配利润	6.4.7.10	1,529,979.58	1,798,156.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23,627.58	14,479,82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73,908.87	15,899,556.57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562 元，基金份额总额 9,793,648.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47,622.17	7,365,876.23
1.利息收入		17,471.07	763,906.3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366.41	31,478.69
债券利息收入		15,337.93	610,669.5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66.73	121,758.07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74,617.15	10,830,946.5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3,402.58	6,063,131.2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11,619.73	1,311,09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466,400.00	3,456,723.7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44,466.05	-4,228,977.1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	0.45
减：二、费用		69,639.02	1,129,915.58
1. 管理人报酬		28,862.41	628,739.98
2. 托管费		7,934.09	175,440.1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9	761.76	207,591.88
5. 利息支出		1,257.65	22,485.3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57.65	22,485.33
6.税金及附加		39.05	3,687.91
7. 其他费用	6.4.7.20	30,784.06	91,97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177,983.15	6,235,960.65

列)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83.15	6,235,960.6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681,673.63	1,798,156.20	14,479,829.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7,983.15	177,983.1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88,025.63	-446,159.77	-3,334,185.4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35,493.72	128,577.49	964,071.21
2.基金赎回款	-3,723,519.35	-574,737.26	-4,298,256.6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793,648.00	1,529,979.58	11,323,627.5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7,788,703.84	15,161,796.94	362,950,500.7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235,960.65	6,235,960.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0,935,875.18	-19,414,949.21	-340,350,824.3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57,890.35	100,334.06	1,658,224.41
2.基金赎回款	-322,493,765.53	-19,515,283.27	-342,009,048.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852,828.66	1,982,808.38	28,835,637.0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王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培智，会计机构负责人：仲晓峰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2195号《关于准予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人民币 347,137,163.9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26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47,217,695.5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0,531.6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包括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及定期存款等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 30%；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开放式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出现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

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在评估后续处理方案，故本财务报表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

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5,212.82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35,212.8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63,487.53	1,070,950.00	7,462.47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063,487.53	1,070,950.00	7,462.47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9,954,914.73	10,145,005.00	190,090.27	
其他	-	-	-	
合计	11,018,402.26	11,215,955.00	197,552.74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6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60,0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3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6.90
应收债券利息	18,148.35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5.52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0.30
合计	18,162.37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6.4.7.6 其他资产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应付交易费用。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审计费	29,752.78
合计	29,752.78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681,673.63	12,681,673.63
本期申购	835,493.72	835,493.7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723,519.35	-3,723,519.35
本期末	9,793,648.00	9,793,648.00

注：此处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835,393.08	-1,037,236.88	1,798,156.20
本期利润	422,449.20	-244,466.05	177,983.1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13,557.84	267,398.07	-446,159.77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7,725.80	-79,148.31	128,577.49
基金赎回款	-921,283.64	346,546.38	-574,737.2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544,284.44	-1,014,304.86	1,529,979.58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31.5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8.02
其他	6.81
合计	366.41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和基金申购款滞留利息。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4,965,128.40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4,968,530.98
基金投资收益	-3,402.58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1,619.7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1,619.73

6.4.7.14.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153,083.7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107,204.96
减：应收利息总额	34,259.04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1,619.73

6.4.7.14.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4.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66,400.00
合计	466,400.00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466.05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2,726.6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247,192.74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44,466.05

6.4.7.18 其他收入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其他收入。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31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758.45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557.74
其他	200.71
合计	761.76

6.4.7.19.1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42,132.80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0,510.61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该披露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估算得出。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用	1,031.28
合计	30,784.0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资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安联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862.41	628,739.9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276.55	586,237.25

注：本基金投资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的 0.6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 ×

0.6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30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934.09	175,440.13

注：本基金投资于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的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后的余额 × 0.15%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与关联方进行发生转融通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35,212.82	231.58	860,521.12	25,595.45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算。

2、本基金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 15,392.80 元（2020 年 6 月 30 日：0.00 元）。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合计 2,373,500.00 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0.96%。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28.31	34,319.8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0,088.94	216,562.5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415.60	38,007.04

注：本基金申购、赎回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渠道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故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为 0，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仅为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相关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向本基金返还，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为管理人当期应向本基金返还的销售服务费，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 元，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0.00 元，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

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市场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控制的组织体系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为董事会及督察长；第二层次为总经理、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及监察稽核部；第三层次为公司各业务相关部门对各自部门的风险控制。

风险管理的工作目标是通过建立并运用有效的策略、流程、方法和工具，识别和度量公司经营中所承受的投资风险、运作风险、信用风险等各类风险，向公司决策和管理层提供及时充分的风险报告，确保公司能对相关风险采取有效的防范控制和妥善的管理。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存入银行合格名单，通过对存款行的信用评估来控制银行存款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同业存单和资产支持证券合计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2020 年 12 月 31 日：0.83%）。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持有单只基金的市值，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不持有其他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中基金持有单只基金(ETF 联接基金除外)不超过被投资基金净资产的 20%，被投资基金净资产规模以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规模为准。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超过该证券的 10%。本报告期末，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以外，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未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未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的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可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或可在基金销售机构申购、赎回。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投资于流通受限基金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等。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 内	1-3 个月	3 个月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5,212.8 2	-	-	-	-	-	35,212.82
结算备付 金	15,392.8 0	-	-	-	-	-	15,392.80
存出保证 金	695.67	-	-	-	-	-	695.67
交易性金 融资产	600,000. 00	-	-	-	470,950. 00	10,145,00 5.00	11,215,955.00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160,000. 00	-	-	-	-	-	160,000.00
应收证券 清算款	-	-	-	-	-	27,477.24	27,477.24
应收利息	-	-	-	-	-	18,162.37	18,162.37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 款	-	-	-	-	-	1,012.97	1,012.97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811,301. 29	-	-	-	470,950. 00	10,191,65 7.58	11,473,908.87
负债							
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 款	-	-	-	-	-	-	-
应付证券 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 款	-	-	-	-	-	114,955.0 8	114,955.08
应付管理 人报酬	-	-	-	-	-	4,502.58	4,502.58
应付托管 费	-	-	-	-	-	1,070.85	1,070.85
应付交易 费用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29,752.78	29,752.78

负债总计	-	-	-	-	-	150,281.29	150,281.29
利率敏感度缺口	811,301.29	-	-	-	470,950.00	10,041,376.29	11,323,627.58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 内	1-3 个月	3 个月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15,967.23	-	-	-	-	-	615,967.23
结算备付金	10,770.89	-	-	-	-	-	10,770.89
存出保证金	821.61	-	-	-	-	-	82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99,680.00	119,480.00	-	331,920.00	12,874,799.82	14,125,879.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	-	-	-	-	-	2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925,885.90	925,885.90
应收利息	-	-	-	-	-	19,461.77	19,461.77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769.35	769.35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827,559.73	799,680.00	119,480.00	-	331,920.00	13,820,916.84	15,899,556.57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1,352,315.18	1,352,315.1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5,684.27	5,684.27
应付托管费	-	-	-	-	-	1,726.98	1,726.98
应付交易	-	-	-	-	-	-	-

费用							
应交税费	-	-	-	-	-	0.31	0.31
应付利息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60,000.00	6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1,419,726.74	1,419,726.74
利率敏感度缺口	827,559.73	799,680.00	119,480.00	-	331,920.00	12,401,190.10	14,479,829.8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债券、同业存单和资产支持证券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9.46%(2020 年 12 月 31 日：8.64%)，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因而未进行敏感性分析(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之浮动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和相关机构的相关政策浮动。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以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变动情况决定。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 30%；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

本基金所持有的各类投资品种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0,145,005.00	89.59	12,874,799.82	88.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070,950.00	9.46	1,251,080.00	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1,215,955.00	99.05	14,125,879.82	97.56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增加 334,628.62	增加 593,363.07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减少 334,628.62	减少 593,363.07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0,145,005.00	88.42
3	固定收益投资	1,070,950.00	9.33
	其中：债券	1,070,950.00	9.3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000.00	1.3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605.62	0.44
8	其他各项资产	47,348.25	0.41
9	合计	11,473,908.87	100.00

注：1、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股票买入。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股票卖出。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070,950.00	9.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70,950.00	9.46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40	20 国债 10	6,000	600,000.00	5.30
2	019547	16 国债 19	5,000	470,950.00	4.1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 例(%)	是否属于基金 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000191	富国信用 债债券 A	契约型开 放式	1,850,000. 00	2,123,245. 00	18.75%	否
2	380005	中银纯债 债券 A	契约型开 放式	1,950,000. 00	2,067,000. 00	18.25%	否
3	000032	易方达信 用债债券 A	契约型开 放式	1,850,000. 00	2,054,980. 00	18.15%	否
4	257020	国联安精 选混合	契约型开 放式	800,000.0 0	888,800.0 0	7.85%	是
5	518880	华安黄金 易(ETF)	交易型开 放式	220,000.0 0	788,480.0 0	6.96%	否
6	257030	国联安优 势混合	契约型开 放式	700,000.0 0	757,400.0 0	6.69%	是
7	000286	银华信用 季季红债 券 A	契约型开 放式	700,000.0 0	737,800.0 0	6.52%	否
8	257010	国联安小 盘精选混 合	契约型开 放式	700,000.0 0	727,300.0 0	6.42%	是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95.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477.2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162.37
5	应收申购款	1,012.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7,348.25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816	12,002.02	-	-	9,793,648.00	10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82,722.94	1.8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4 月 26 日）基金份额总额	347,217,695.5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681,673.6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35,493.7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723,519.3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93,648.00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21 年 1 月 28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沈丹女士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2021 年 2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李柯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首席运营官）及首席信息官职务。

3、2021 年 2 月 27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代望涛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未有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发生。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单元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注：：1、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选用其专用交易单元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选用标准为：

- A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B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C 经营行为规范，近一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 D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E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F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周到的咨询服务。

（2）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证券经营机构后，与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使用协议，通知基金托管人协同办理相关交易单元租用手续。之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各证券经营机构的研究报告、信息服务质量等情况，根据如下选择标准细化的评价体系进行评比排名：

- A 提供的研究报告质量和数量；
- B 研究报告被基金采纳的情况；
- C 因采纳其报告而为基金运作带来的直接效益和间接效益；
- D 因采纳其报告而为基金运作避免或减少的损失；
- E 由基金管理人提出课题，证券经营机构提供的研究论文质量；
- F 证券经营机构协助我公司研究员调研情况；
- G 与证券经营机构研究员交流和共享研究资料情况；
- H 其他可评价的量化标准。

基金管理人不但对已使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排名，同时亦关注并接受其他证券经营机构的研究报告和资讯。对于达到有关标准的证券经营机构将继续保留，并对排名靠前的证券经营

机构在交易量的分配上采取适当的倾斜政策。对于不能达到有关标准的证券经营机构则将退出基金管理人的选择名单，基金管理人将重新选择其它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信息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若证券经营机构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及其他信息服务不符合要求，基金管理人有权提前中止租用其交易单元。

2、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的交易单元无变更。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43,777.89	100.00%	13,270,000.00	100.00%	-	-	4,459,822.80	100.0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规定报刊、规定网站	2021-01-05
2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规定网站	2021-01-22
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1-01-22
4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规定报刊、规定网站	2021-01-28
5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	规定网站	2021-02-01

6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网站	2021-02-01
7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网站	2021-02-08
8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2021 年第 2 号)	规定网站	2021-02-08
9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规定报刊、规定网站	2021-02-18
10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规定报刊、规定网站	2021-02-27
11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	规定网站	2021-03-03
12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网站	2021-03-03
13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0 年年度报告	规定网站	2021-03-31
14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1-03-31
15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网上直销平台开展货币基金转认/申购业务、网上直销平台汇款交易方式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规定报刊、规定网站	2021-04-09
16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规定网站	2021-04-22
17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1-04-22
18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2021 年第 4 号)	规定网站	2021-05-20
19	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网站	2021-05-2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1 年 7 月 24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叶培智先生自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首席运营官）。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12.3 查阅方式

网址：www.cpic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